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嘉鱼县鱼岳镇、官桥镇和高铁岭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项目名称）嘉鱼县鱼岳镇、官桥镇和高铁岭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高铁岭镇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三次）（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YZX-202504QT-501003001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嘉鱼县鱼岳镇、官桥镇和高铁岭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嘉鱼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嘉鱼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嘉鱼县鱼岳镇、官桥镇和高铁岭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嘉发改审批[2024]434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来自中央环保专项资金及自筹资金，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嘉鱼县高铁岭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嘉鱼县高铁岭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江河盛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嘉鱼县鱼岳镇、官桥镇和高铁岭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高铁岭镇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三次）（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嘉鱼县高铁岭镇；建设规模：本次招标范围为高铁岭镇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涉及白果树村、临江村、九龙村、八斗角村、新庄村、杨山村、西海村主要内容包括建设2座集中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7座厌氧+人工湿地污水处理站，6.3km污水收集主管网，4.5km接户管及相关检查井、接户井等设施，建设1521座户用人工湿地。

2.2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施工测绘（如有）、工程施工、竣工图编制、试运行、工程竣工验收、工程缺陷责任修补及工程质量保证。相关证件、手续办理，招标范围内的各类协调工作。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2）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投标人须具备建设

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环境工程设计(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须满足) (3) 拟派项目负责人: 1)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具备下列资质之一(在满足条件的情况下, 可兼任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 ①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 ②具备相关专业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资格证书或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③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2) 施工负责人: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3) 设计负责人: 具有市政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须满足) (4) 投标人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备水污染治理相关的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业绩; ②具备水污染治理相关的环保工程设计业绩和施工业绩。投标人为独立投标的, 应具备独立承接的水污染治理相关的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业绩或同时具备水污染治理相关的环保工程设计业绩和施工业绩;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 承担设计任务的一方应具备水污染治理相关的环保工程设计业绩或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业绩, 承担施工任务的一方应具备水污染治理相关的环保工程施工业绩或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业绩。(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证明材料) (5) 信誉要求: 没有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任项目经理近三年(从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 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备注: 投标人对自身是否存在严重违法、行贿犯罪等失信情况实行承诺制(投标人无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不再单独提交证明材料, 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可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查询。)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投标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合理确定牵头单位，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由牵头单位人员担任，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2 家，并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联合体成员单位的责任和权利，如联合体成员任何一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无法履约的情况，联合体其他具备相应资格和能力的成员必须保证无条件的完成无法履约的合同内容。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该成员参与的本项目所有投标均无效。

3.4 其它：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5 年 07 月 0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7 月 09 日 00 时 00 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 **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嘉鱼县高铁岭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江河盛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嘉鱼县高铁岭镇狮子山街 16 号

地 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路 5-2 号国家地球空间信息产业基地北主楼 2 单元 12 层 04 号

邮 编： _____

邮 编： _____

联 系 人： 王先生

联 系 人： 邹宇

电 话： 15872807895

电 话： 18986718683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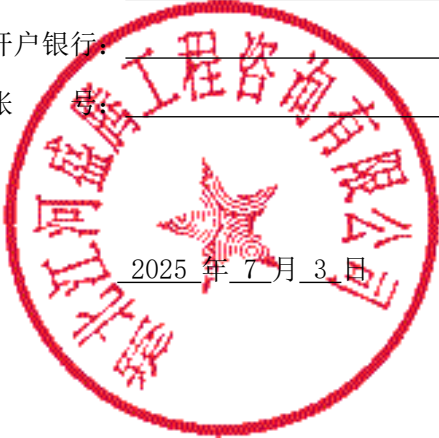
网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